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3-06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贵银业”）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除上述已预计并履行审批程序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外，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实际情况，公司需补充预计与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山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补充预计与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冶炼”）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00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元）	截至2023年8月31日已发生额（元）	2022年度		
				预计金额（元）	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原材料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48,110,851.66	0	0	0
采购原材料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7,659.22	0	0	0
合计	-	310,000,000	150,128,510.88	0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18日，法定代表人：赵雄飞，注册资本：29,607万元人民币，该公司的经营范围：黑色、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贸易；机械加工；汽车运输；货场出租；货物储运；矿山测量、工程测量、土石方测量；修理、土石方施工、计量、化验、货物中转及运输代理服务、旅游服务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8日，法定代表人：邹树蓬，注册资本：81,346.1万元人民币，该公司的经营范围：硫酸、三氧化二砷的生产；氰化钠、液氯、烧碱、醋酸铅、锌粉、盐酸、硝酸、生石灰（以上产品购买）；硫酸、三氧化二砷的批发；黄金等有色金属收购、冶炼；黄金及副产品白银、电解铜等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铜、铝、锌、锑等有色金属的收购、加工、销售；黄金生产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与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黄金集团”）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交易完成之后预计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湖南有色集团。因此，湖南有色集团和湖南黄金集团控制的子公司宝山矿业及中南冶炼与公司形成了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宝山矿业、中南冶炼经营发展正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协议。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进一步拓展铅、锌、银等矿产资源领域探采选业务，提高原材料采购效率，充分释放产能优势，公司与宝山矿业及中南冶炼的关联法人签订相关业务的合同协议。采购业务发生时，关联交易价格、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严格按照双方签署的具体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交易各方业务合作关系较为稳定，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符合市场化定价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

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的审查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经过对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实施、决策程序及以前年度实际交易等情况的核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协商方式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所以我们同意公司将此关联交易补充预计情况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对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对上述议案事前和现场均予以认真审核和确认。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同意公司与宝山矿业及中南冶炼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开展相关业务。

六、备查文件

1、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5日